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道字【评】字第2509031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23日，注册地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盐经济开发区）扬帆路1号，法定代表人为Anthony James Brown。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为了生产需要，租赁海盐滨海工业建设有限公司位于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扬帆路1号的厂区做为生产和办公使用，形成年产35000吨风电螺栓等高强度紧固件的生产能力。 企业生产过程中使用到危险化学品有：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油漆、稀释剂RCTDS、稀释剂RCBS、溶剂型环保面漆、柴油。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安监总局令[2012] 57号发布，安监总局令[2015]79号、安监总局令[2017] 89号、应急部公告[2019] 11号修正），本项目主要从事紧固件生产，属于“3482紧固件制造”行业，该行业未被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属于不需要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的行业类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第591号令，第645号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道宇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厂区的安全条件进行现状评价。评价项目组通过资料准备、危险有害因素分析与辨识、现场检查等工作，依据国家安全生产评价导则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浙江库柏特纳贝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李志旗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李志旗、孙岩
报告审核人		刘海燕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张卫兴、袁福江、李志旗、张奇峰
	注册安全工程师	张卫兴、袁福江、李志旗、张奇峰、孙岩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李志旗、孙岩
	时间	2025. 10. 15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 12. 31